

# 皇仁書院

##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(2023 年 9 月入學)

### 甄選學生之參考資料

1. 本校中一自行分配學位數目：43

2. 「中學自行分配學位」甄選準則如下：

甄選準則	面試能如期舉行* (約二百名申請者)	若因疫情關係，面試未能如期舉行#
操行、學業成績	40%	70%
課外活動及服務	15%	30%
面試表現	45%	

\* 個別面試將考核申請者的中英文語文能力、數理知識、常識及溝通技巧（佔評分 45%）。

\* 為確認申請者在學業以外的努力成果，校方將會另行約見那些在音樂及 / 或運動方面具卓越表現的申請者。申請者須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(例如:小學校際運動獎項、樂器級別考試證書等)，而整體甄選準則包括操行、課外活動、面試表現，以及有關運動及/或樂器項目的測試。本校將就此類別約見約二十名申請者，而取錄名額將不超逾七個。

# 若因疫情關係面試未能如期舉行，校方將會根據這些在音樂及/或運動方面具備卓越表現的申請者所提供之相關的證明文件(例如:小學校際運動獎項、樂器級別考試證書等)而作出甄選。此類別取錄名額將不超逾七個。

3. 懇請各家長在為貴子弟遞交申請前，詳閱申請表上所列細則。由 2022 年 12 月 5 日起，有關申請表可從本校網頁下載。欲進一步了解本校處理中一自行分配學位的程序，請參考後頁。

# 皇仁書院

## 申請中一自行分配學位(2023年9月入學)

### 處理申請之程序

日期	程序
2022年12月5日 至 2023年1月17日	<p><b>索取申請表格</b></p> <p>a. 親臨皇仁書院正門(銅鑼灣高士威道120號)索取表格，或 b. 於皇仁書院網頁下載(<a href="https://www.qc.edu.hk">https://www.qc.edu.hk</a>)。</p> <p>(申請人可自行選用中文版或英文版申請表)</p>
2023年1月3日 至 2023年1月17日	<p>申請表格，連同所需證明文件，可經以下方式遞交：</p> <p>(1) 親臨本校正門 (2) 郵遞方式(以郵戳日期為準)或 (3) 教育局中一派位電子平台</p> <p>文件清單臚列如下：</p> <p>a) 教育局發出的〈中一自行分配學位〉申請表； b) 填妥之本校申請表； c) 小五及小六學校成績表(副本)； d) 課外活動表現及服務的證明文件及獎狀(副本) e) 已貼上郵資及寫上地址的回郵信封： 如<u>親身</u>交表，請遞交<u>一個</u>回郵信封； 如<u>郵寄</u>申請，請遞交<u>兩個</u>回郵信封；</p> <p>(1) <b>親身到校</b></p> <p>a) 請於下列日期及時間遞交〈申請表〉及有關文件： 星期一至五：上午九時至中午十二時；下午一時至下午四時三十分 星期六： 上午九時三十分至上午十一時三十分</p> <p>b) 親身交表之申請人需即時取回已蓋上本校校印、名稱和編號的「家長存根」及本校發出的確認通知書。</p> <p>(2) <b>經教育局中一派位電子平台</b></p> <p>申請人可以在2023年1月3日至1月17日(包括首尾兩日)期間，通過教育局中一派位電子平台遞交及上載有關文件(包括填妥之本校申請表、小五及小六學校成績表(副本)、課外活動表現及服務的證明文件及獎狀(副本))</p>

	<p><b>(3) 以郵寄方式</b></p> <p>申請人可於 2023 年 1 月 3 日至 1 月 17 日(包括首尾兩日)期間以透過郵寄方式遞交〈申請表〉及有關文件(截止日期以郵戳日期為準)。本校在收到申請表後會把申請表上的『家長存根』及確認通知書寄回申請人，以作保存。</p>
2023 年 3 月 11 日	校方會面見約 200 名申請人，面試時間、地點及有關之安排將以書面另行通知。
2023 年 3 月 31 日	校方將於當天透過書面及電話通知已獲學校錄取之學生家長。
2023 年 7 月 11 日	教育局會將校方取錄名單與統一派位結果一起公佈，本校不會另行通知。
2023 年 7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	中一入學註冊
2023 年 7 月 18 日	中一入學前香港學科測驗